

四川省内部属高校停招成教自考脱产班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41/2021_2022__E5_9B_9B_E5_B7_9D_E7_9C_81_E5_c67_241644.htm 省教育厅高教处昨日转发教育部文件，要求川内部属高校严格按照教育部的要求，从今年秋季起，停止招收成人高等教育全脱产班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全脱产班。同时，省教育厅要求省属高校成人高等教育全脱产教育只能在主办学校本部实施，招生规模不得超过本校成人招生总规模的5%。我省4所部属高校全面“双停”每年都有大量高考落榜生通过自考脱产班的方式，进入高校参加脱产学习。按规定，四川大学、西南财经大学、西南交通大学和电子科技大学等4所川内部属高校，从2007年秋季起将全面停止招收成人脱产班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社会助学脱产班，同时部属高校也不能与其他机构合作举办上述脱产班。今后，部属高校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将主要面向“在职人员”，开展“业余学习”形式的高中起点本专科、大专起点本科及本科起点以上的学历教育。往年已招收的成教和自考脱产班学生仍按原计划完成学业。省属高校招生不得超过5% 部属高校全面叫停成人和自学考试脱产班，省属高校的成人高等教育的规模也将大大缩小。省教育厅要求，从2007年起，所有校外函授站、教学点均不得开展全脱产学习，成人高等教育全脱产教育只能在主办学校本部实施，且招生规模不得超过本校成人招生总规模的5%，外语类、西医类、艺术类专门院校不得超过30%。严禁擅自发布招生广告当下，正值普通高校录取的关键时期，为避免考生和家长被各种招生信息迷惑，省教育厅明确规定，在普通高等教育招

生录取期间，省属各高校设在校外的成人和自学考试站点不得擅自发布招生广告，任何学校不得发布模糊办学性质的招生广告、简章，更不得有发放“预录通知书”等违反国家招生政策的行为。